

警方行動損害市民人權

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

就「財富論壇的保安安排及警方在示威
及集會期間維持公共秩序的策略」

向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意見書

2001年6月

- 1 引言：本文件闡述本會對5月初財富論壇舉行期間，香港警方在保安安排、及維持公共秩序的策略的意見。
 - 1.1 本會認為，財富論壇的保安安排，以及警方在示威和集會期間維持公共秩序的策略及行動，侵害了本港市民和平請願及集會的自由與權利。
 - 1.2 本會促請警方公開向市民保證，不再以保安及公共秩序為理由，侵害市民和平請願及集會的權利。
- 2 警方行動損害市民人權：本會認為，警方在財富論壇舉行期間的一系列行動，已實質上損害了本港市民進行和平示威請願及集會的權利。該等行動起碼包括下列各項：
 - 2.1 將示威區設置於遠離論壇的會場，
 - 2.2 於遠離示威區的街道上阻截示威團體的車輛，
 - 2.3 於遠離示威區的街道上搶奪示威者的示威物品。
- 3 香港的示威集會一向和平理性：本會促請立法會及公眾留意，香港市民的示威和集會一向都是在和平理性的原則下進行的，例如，在財富論壇期間有義工被拘捕的香港市民支援愛國民主運動聯合會，在1989年成立至今的十二年，舉行和平示威及集會數以百計，均從無發生破壞保安及公共秩序的事件，因此，本會不能同意有政府官員所指，「警方加強保安是為防止出現像年前西雅圖示威演變成騷亂的場面」，以及所謂警方發言人所聲稱的「以防萬一」等理由。
- 4 警方行動具有政治目的：本會認為，警方的行動是具有政治目的的，警方其實要讓江澤民來港期間，看不見特區的不同政見者，包括支聯會要求平反六四的聲音，這樣，警方實質上已限制了香港市民和平請願的權利，違反《基本法》，違反《國際人權公約》。

- 5 警方行動已損及本港國際聲譽：本會認為，言論自由、和平示威及集會的權利，已是當代國際上公認的人權標準，同時也是經濟繁榮的基石。財富論壇舉行期間警方的行動，已違反這些國際共識。為了表達香港警方行動的不滿，本會已呼籲國際教育聯會(**Education International**，<http://www.ei-ie.org/>)發動全世界教師工會，向特區政府提出嚴正抗議。
- 6 結語：本會促請立法會譴請警方這次侵害市民人權的行動，同時要求警方公開保證，不再以保安及公共秩序為理由，侵害市民和平請願及集會的權利。